#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核销坏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核销坏账的议案》,本次核销坏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本次核销坏账的具体内容公告如下:

# 一、本次坏账核销情况概述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以及公司 应收款项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,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管理,防范财务风险, 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,公司对于经营过程中因各种原因长期催讨无果、确实无 法收回且涉及账龄超过 3 年以上的部分坏账予以核销。2022 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 拟核销其他应收款、长期应收款、其他流动资产共 18 笔,账面余额 59,479,714.70元,上述款项均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,账面价值 0 元。

上述坏账核销的主要原因是账龄时间较长,经全力追讨,确认已无法收回。核销后公司财务部将建立已核销应收款项的备查账,不影响债权清收工作。

#### 二、坏账核销对公司 2022 年度利润的影响

上述核销的坏账,公司已依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财务制度等相关规定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。因此,公司及下属公司核销上述坏账不会对公司 2022 年度的损益产生影响。核销的款项也不涉及关联单位和关联人。本次核销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的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 三、公司对追讨欠款开展的相关工作

公司法律、财务及业务部门对本次所有核销明细建立备查账目,保留以后可能用以追索的资料,继续落实责任人随时跟踪,一旦发现对方有偿债能力将立即追索。

# 四、本次坏账核销的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刘云平、李光金对关于公司核销坏账的事项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,公司独立董事认为:

公司本次核销坏账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,公允真实反映公司的 财务状况,核销依据充分;本次核销的坏账根据公司会计政策已全额计提坏账准 备,核销后不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利润产生影响;本次核销的各项坏账,也不存 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对于前述事项,我们一致表示同意。

# 五、监事会意见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财务制度等相关规定,我们认真核查公司本次核销坏账的情况,认为本次核销应收账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,符合公司的财务真实情况,不涉及公司关联方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,审议程序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,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坏账核销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